

公 開 類
年 度 報

年度終了後2個月內填報

編製機關	金門縣政府建設處
表 號	2229-02-01-2

金門縣農路改善及維護工程

單位:道路長度-公里

總工程費-新台幣元

中華民國

年度

工程名稱	地 點 (鄉鎮別)	道 路 總 長 度		總 工 程 費 (按 經 費 來 源)			
		改 善	維 護	總 計	中 央	縣 (市)	其 他
合 計							

填 表

審 核

主辦業務人員
主辦統計人員

機關長官

資料來源：根據本府年度內完工農路改善、維護等工程結算書，未完工者以發包金額或發包後實際需要工程費填報鄉鎮公所造送資料編製。***本表包含鄉鎮公所執行部分。**

填表說明：本表編製1式4份，先送本府主計會核後抽存1份，1份自存，2份送水土保持局。

紙張尺度 297 210 公釐
(A4紙張)